

收文編號：1060001775

議案編號：10603080710069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6年3月15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700 號之 162

案由：財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凍結國庫署「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一般事務費」預算十分之一，檢送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財政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6 日

發文字號：台財會字第 10609907260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

主旨：關於大院審查通過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部主管部分新增通過決議第 51 項凍結本部國庫署「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一般事務費」預算十分之一乙案，檢送書面報告 1 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 106 年 1 月 19 日大院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通過中華民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第四冊）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財政部部長室、財政部秘書處（國會聯繫室）、財政部國庫署（均含附件）

新增通過決議第 51 項「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一般事務費」預算凍結案報告

一、決議內容

大院審議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財政部國庫署單位預算書 106 年度歲出預算第 10 款第 2 項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0279 一般事務費』8,369 千元，其中編列『(8)協助公文繕打所需經費 1,488 千元。(9)公文影像掃描所需經費 2,604 千元。』合計 4,092 千元。鑑於上揭工作應為國庫署例行業務，國庫署未敘明理由，卻編列預算委外辦理，明顯有浮編浪費之虞，恐讓社會一般納稅民眾觀感不佳，且當前政府財政極為困難，為擷節預算運用考量，爰該目歲出預算第 10 款第 2 項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一般事務費』8,369 千元內凍結 1/10，並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二、凍結項目辦理情形

- (一)本部國庫署「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一般事務費」預算，主要係文康活動費、分攤財政大樓、仰德大樓、支付大樓及財政資訊大樓清潔維護、美化、辦公環境布置、保全服務及大樓管理費，與辦理環境教育、廉政業務、國會聯繫、國庫署年報、預決算書、公務書表等印製及協助公文繕打、影像掃描等必要支出。
- (二)配合政府組織改造，原臺北區支付處相關業務自 102 年度起併由該署統籌辦理，考量組織調整後，為提供民眾優質洽公（包括國庫支付及菸酒管理業務等）環境及良好辦公環境，爰編列預算維護各項公共設施正常運作及其安全性。
- (三)協助公文繕打及影像掃描經費部分，本部國庫署辦理文書業務人力僅 6 人，與原臺北區支付處合併後，公文量驟增，屬前端作業之收分發文、繕打、校對、用印、裝封及寄送等文書作業，為不影響業務單位承辦公文時效，均以最速件迅速辦理，配合業務情形隨到隨辦，每月收分文約 2,600 件，公文繕打、校對及發文每月約 600 件；為符合檔案法規定，後續之檔案點收、分類編案、編目、登錄、掃描、製卷上架、調卷、歸建檔及整理清查等工作亦須持續不斷辦理，每月檔案編目、建歸檔等約 3 千餘件，掃描達 6 萬頁次。
- (四)上述收、發文書作業及檔案管理工作繁雜且數量龐大，每個程序均須投注相當人力始能如期如質順遂完成，部分事務性工作委外協助辦理，確有其必要性，並符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勞動部推動政府機關採勞務承攬辦理之政策方向。

三、預算凍結影響

本部國庫署 106 年度「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一般事務費」預算，

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5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如依決議凍結十分之一，將導致一般行政事務無法順遂運作與管理，勢必影響行政效率及優質辦公環境之維持，相關業務遽難正常推動，損及民眾及廠商洽公權益。

四、結語

本項預算係為辦理本部國庫署一般行政事務推行及管理，敬請同意動支，俾利協助各項業務計畫得以順利執行，進而達到協助政府政務之推動。

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5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